

**【新聞稿】**

發稿日期：2016 年 12 月 2 日

## 大學考招方案應重視：P 和申請入學

大學考招應重視 P(學生學習歷程)的採計和申請入學為主，才能有利於落實新課綱，回到高中的學校本位發展，以利於高中展現出多元選修、適性探索、教學創新的動能。

### 壹：本會看法：

#### 一、回應高三下學習不完整：

大學在參採 P 時，要有對高三下成績一定比例的重視，以回應並處理高三下學生學習亂象，引導學生重視高三下的正常學習。

#### 二、降低筆試壓力：

前點的作法是回到 P 的思考，比使用 Y(分科測驗)去引導高三下的正常學習為佳，有助適度減輕 Y 考試的升學壓力，避免我們高中教育困在考試主義的圍城中，並利學校、教師連結新課綱，各自發展出本位的多元選修、探究課程、適性發展。

#### 三、時程安排：

高三下的成績用 P 的方式被重視，若申請入學安排在五、六月，高三學期結束後，在 Y 考試之前，把申請入學和考試分發分二階段進行，有利於申請入學的發展，也有利 P 的發展。

#### 四、落實適性多元：

以申請入學為主，有利於降低筆試壓力，經由多元選修課程與彈性學習，引導學生探索自己，依興趣、性向思考自己的生涯進路與科系選擇，落實適性多元的教育。

#### 五、彰顯高中教學的主體和未來人才培育：

隨著申請入學比例提高，P 的作用提高，高中學生在高中階學習歷程成為大學選才重要的參考，彰顯高中教學的主體和重要，高中不是為服務升學而存在，而是在培育未來人才。

### 貳、本會反對：

#### 一、一次分發混填志願：

拉高考試分發入學管道成為主流，P 和申請入學會弱化，又回到筆試主導教學的老路，新課綱的適性多元也會消失。因申請的志願只有約 6 個校系，而分發最多可填 100 個志願，分發有更多的選擇志願，學生會傾向分發管道，加上大學審查 P 會淪為作白工，未來大也會更傾向分發管道。

#### 二、二試合一：

大部份學生、家長、教師會傾向去考 Y，以兼有申請、分發的雙重機會，就是聯集的概念會放大，筆試仍主導著學生學習，筆試壓力和負擔大，不利學生發展 P，於是又會走向考試分發為主的老路，對落實新課綱、多元課程、教學創新會有不小的打擊。